

北京市朝阳区交通委员会 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

在区政务服务局信息公开办的带领下，交通委深入学习十九大精神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的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，依托全市统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台，主动上报公开法规文件、规划计划、业务动态等领域政府类信息等共18条，并及时在网站专栏发布。

2.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19年，自成立以来交通委共收到9条依申请公开件，均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的要求，遵循依申请公开工作答复规范化的流程，按时限答复，办结率100%。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3.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政务公开工作政策性强、涉及面广，为确保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交通委明确分工，制定

工作规范。同时，办公室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细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源头认定、保密审查等工作机制，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计划、按步骤、分阶段落实，主动公开信息之前填写《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单》《信息发布保密审查表》，依申请公开答复件严格落实办公室、机关职能科室负责人、主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层层审核的流程。

二是抓好工作落实。为切实提高单位政务工作质量和效率，交通委组织召开专题会议，总结阶段性工作，分析不足，研究制定改进措施，切实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办公室工作要点，并按计划组织实施，以保证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。今年自成立以来，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，单位信息员在政务公开网站专栏机构职责、法规文件、业务动态等多个栏目信息进行公开，方便群众及时了解单位工作动态信息。二是完善制度，规范公开。为保证政务公开的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健全完善了答复流程、限时办结等系列制度，确保政务服务工作高质量、高标准、严要求地进行。

4 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维护情况

区交通委把网站专栏自查做为经常性工作，持续开展自查自纠，定期检查，认真整改；加强网站栏目管理，不断加强网站专栏建设，丰富专栏内容，提升网站质量，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便民的作用，定期对办事服务专栏进行排查梳理，

对信息的准确性、功能实用性进行核验，确保服务真实可用；严格信息审核制度，网站信息的发布严格遵守科室负责人、主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层层审核制度。

5.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由于区交通委是今年新成立的单位，各项工作都在逐步开展，我委拟计划在明年2、3月份组织机关、事业单位干部学习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将学习计划列入办公室年度重点工作，并组织相关职能科室、基层单位进行政务信息公开培训，通过学习培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整体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85件	减25件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85 件	减 25 件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0	0	0	0	0	9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， 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 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	0	0	0	0	0	0	0

		益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
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
维 持	正 确	结 果	审 结		结 果	维 持	结 果	正 确	总 计	结 果	维 持	结 果	正 确	总 计
1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区交通委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一定的成绩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。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速度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下一步区交通委将增强公开的时效性，积极与各业务科室、事业单位加强沟通，及时了解第一手信息，及时进行梳理问题、总结工作亮点，及时公开发布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实效性。

二是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业务素质有待提高，公开质量还有待提高，内容欠丰富。下一步还需要学习政务公开各类法律法规，定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，提升信息撰写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，自区交通委成立之日起至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登录“朝阳区政府门户网站（“北京·朝阳”）<http://www.bjchy.gov.cn/>—政府信息公开栏目—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下载查阅。

朝阳区交通委员会
2019年12月26日